



臺中市政府

TAICHUNG CITY GOVERNMENT

合作備忘錄 神區社字第 1120009814 號

臺中市神岡區公所

甲方

立備忘錄人

以下簡稱

長生健保藥局

乙方

第一條：合作緣起

臺中市神岡區公所(甲方)與長生健保藥局(乙方)，為提升本區災害應變能力，強化面對大規模、複合性災害時的耐災與抗災能力，並整合公私部門資源，雙方同意簽訂本備忘錄。

第二條：合作內容

如遇災情時乙方應優先協助提供處方箋調劑、藥物諮詢、藥品、醫療器材、醫療耗材、成人奶粉、嬰幼兒奶粉及食品、嬰幼兒用品、紙尿褲、營養保健食品等等給甲方，以便提供甲方災害應變使用。

第三條：合作期間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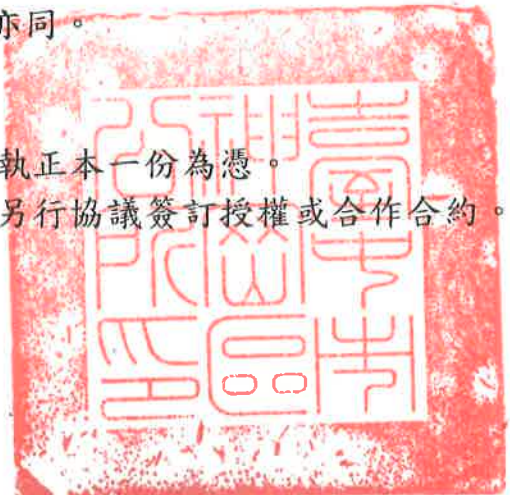
- (一)本備忘錄經雙方代表簽署後生效，為期三年，期滿後經雙方同意得續約。
- (二)期滿前 30 天，任一方未以書面提出合作終止之要求，視本備忘錄繼續有效，自動延長三年，嗣後亦同。

第四條：附則

- (一)本合作備忘錄一式兩份，雙方各執正本一份為憑。
- (二)如有其他授權事宜雙方同意後將另行協議簽訂授權或合作合約。

立備忘錄人

甲 方：臺中市神岡區公所
 代表人：區長 梁益明
 聯絡電話：04-25620841
 地 址：臺中市神岡區神岡路 30 號



乙 方：長生健保藥局
 代表人：負責人 宋宗樺
 聯絡電話：04-25610973
 地 址：臺中市神岡區神岡里神岡路 63、65 號一樓

